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彰化縣永靖鄉農會聲明本會於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
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
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人員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
監事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本會信用部及其分部各營業單位防制
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 致

農業部

聲 明 人：彰化縣永靖鄉農會

理 事 長：詹日新 (簽章)

總 幹 事：陳翠玲 (簽章)

稽核人員：林愛娟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邱完善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/ 月 > 7 日